

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講師資料表

講師編號：□□□□

姓名			
出生日期	性別		
學歷科系	成人教育年資		
現任單位			
聯絡方式	住家： 傳真：	公司： 行動：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		
戶籍地址	□□□		
講師經歷			
個人專長 研究領域			
推薦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我推薦 <input type="checkbox"/> 相關人士推薦 _____		
匯款資料	郵局_____分行_____局號_____帳號_____		
繳交文件 (必要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最高學歷證件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身份證正反面影本、郵局存摺影本 <input type="checkbox"/> 教學實況影音檔(約 30 分鐘，格式限定為 MPEG-1 或 MPG)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學經歷證明文件 (註：教師須合於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於大學院校任教之資格；具特殊專業之教師應曾從事與應聘科目性質相關之專業性工作六年以上，並檢附有關之專業技術工作證明、特殊造詣或成就證明或獲有國際級大獎證明。)		
身份證正面影本黏貼處		身份證反面影本黏貼處	
郵局存摺影本正面黏貼處			

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

個人資料使用授權同意書

您好：

為了保障您的權益，請務必詳細閱讀本同意書之各項內容。

- 一、臺北市中正社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聯繫及辦理校務相關業務之需求，必須取得您的個人資料，在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下，本校將依法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 二、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連絡方式（包括但不限於電話號碼、E-MAIL 或居住地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識別您個人之資料皆受本校保護，並僅限於公務（校務）使用。
- 三、您同意本校以您所提供的個人資料確認您的身份、與您進行連絡、提供您及本校之相關業務資訊，以及其他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之使用方式。
- 四、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3條規定，就您的個人資料向本校(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或(5)請求刪除。
但因(1)妨害國家安全、外交及軍事機密、整體經濟利益或其他國家重大利益、(2)妨害公務機關執行法定職務、(3)妨害本校或第三人之重大利益，本校得拒絕之。

當您親自簽章完成後，即視為您已詳閱並了解本同意書之內容，且同意遵守所有事項，謝謝。

立同意書人：_____

身份證字號：_____

出生年月日：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